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Ocean Advanced Resources Company Limited

弘海高新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

罷免執行董事

弘海高新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議決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9(3)條免去王洪臣先生(「王先生」)於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起生效。

罷免職務的原因

罷免乃由於王先生未能履行對本公司作為董事的責任，且自二零一五年初起連續超過六個月在未有董事會批准的特別請假理由下缺席本公司任何董事會會議或股東大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王先生與董事會之間擁有任何分歧或任何事宜需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董事會亦認為，免去王先生於本公司之董事職務將不會對本公司之營運產生任何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弘海高新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徐斌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徐斌先生(主席)、謝錦阜先生(常務主席)、張福勝先生(行政總裁)及吳映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郭志成先生、郭兆文先生及黃少儒先生。